

新竹縣立湖口國民中學寒假致家長聯繫函

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即將結束，115 年元月 23 日(五)為學校休業式，寒假 4 週期間，除請督促貴子弟有計畫複習課業閱讀正當書籍並從事有益身心之活動外，亦請督導其遵守下列事項：

一、學校活動：

- 1、 1/23(五)~2/22(日)為寒假，2/23(一)為全校開學日，請按時到校，穿著整齊制服(運動服)。
- 2、 部分寒假返校服務班級排定日期：1/27 (二) 701、706、713 班；1/30 (五)702、708、714 班；2/3 (二) 703、709、715 班；2/6 (五) 704、710 班；2/10 (二) 705、711、717 班；2/13 (五) 707、712、716 班，集合時間為 08:30 並請穿著運動服，若有補打掃同學務必提前至學務處簽到。

二、規定事項：

- 1、 不濫用藥物（如各類**新興毒品**、毒咖啡、毒奶茶、彩虹菸、安非他命、K 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等毒品）。
- 2、 不涉足進出分子複雜是非多之撞球場、MTV、KTV、遊戲場、網咖等場所，以避免接觸幫派分子聚集、滋事地點。
- 3、 不無駕照騎乘機車，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 4、 不飲酒、不吸菸(包含電子煙，學生違規吸菸將依法通報衛生局)、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飆車。
- 5、 依據行政院「資訊休閒業輔導管理措施方案」，未滿 15 歲之人，不得於非假日 0800 至 1700 及每日 2200 至翌日 0800 進入或留滯於資訊休閒業場所；年滿 15 歲未滿 18 歲之人，不得於每日 2300 至翌日 0800 進入或留滯。
- 6、 寒假打工時，須經家長同意並慎選場所，切勿違法打工〈如販賣違法光碟或當車手〉。
- 7、 參加旅遊宜結伴同行，事先應告知及周詳準備才能確保安全，寒假期間如參加團體 2 日(含)以上戶外活動，請預先向學務處生輔組完成報備。
- 8、 天氣寒冷應注意室內通風，避免一氧化碳中毒（洗澡、室內烤肉、取暖）。
- 9、 遵守防溺水要求，不到無安全設施之海（溪、河、湖、塘、池）邊戲水、露營、烤肉，並謹慎擇地，以免發生意外。
- 10、 不流連網咖及聲色場所，勿單獨與網友見面，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
- 11、 勿從事網路違法事件，例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私拍不雅照片等。
- 12、 「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提倡正當娛樂，以遏阻模仿網路危險遊戲導致之意外事件。
- 13、 寒假期間若仍有賃居學生，務必請家長注意賃居處所環境安全。
- 14、 寒假期間如遇霸凌，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向學校反映（學校專線 03-5690772#305），立即處理後續可能發生的霸凌行為。
- 15、 預防嚴重流行疾病，注意個人衛生(正確洗手)及保健，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避免出入公共場所。
- 16、 家長或學生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

三、下學期開學時間：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115 年 2 月 23 日(一) 正式開學，供應午餐。

校安中心 24 小時專線：(03) 5690772#305 學校電話：(03) 5690772

此 致 貴 家 長

新竹縣立湖口國民中學 敬啟
115 年 元 月 23 日